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首都精准天气预报服务和重大活动人工影响天气保障工程一机房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和分包号：0733-24160524

合同编号（甲方）：SQXJMM20240070

合同编号（乙方）：

甲方：北京市气象局

乙方：北京科海致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6月20日



甲方：北京市气象局
项目负责人：姚勇
项目联系人：张晓玲
联系电话：010-6840052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44 号

乙方：北京科海致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苑大海
项目联系人：肖永春
联系电话：18610582837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31 号 4 号楼 9 层西半部 1-13

经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自愿达成合同如下：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在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中，下述词语均依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 “合同”及其附件，指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附件、附录和其他一切文件。还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的文件、图纸、音像制品等资料。
2. “合同货物”指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下同）中所规定的硬件、软件、安装材料、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内容。
3. “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货物的乙方付费运输、保险、安装、测试、调试、培训、维修、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保修期内的维护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检验”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合同货物进行的检测与查验。
5. “验收报告”指检验完成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的验收确认意见（书）。
6. “技术资料”指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产品使用说明书和使用指南、操作手册、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电路图、产品演示等文件。

7. “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质量保证期”指自双方签署业务验收报告之日起，乙方免费对所卖给甲方货物更换整件或零部件，维修、保养，并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合同货物正常运行的时期。

8. “第三人”是指本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9.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中国缔结、参加的国际条（公）约的有关规定。

10. 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中所列未曾销售并未曾使用过的、未曾返修过且崭新的正品合格品货物及相关服务。

11. 甲方指：本合同货物的接受方和使用方。

12. 乙方指：本合同货物的供货方。

二、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表所列货物：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一)	西区数据中心机房微模块建设								
1	机柜及冷通道封闭系统								
1.1	机柜微模块	Smart Aisle2	包含 31 台 600*1200*2000mm, 42U 服务器机柜（含顶盖，2 块竖直理线板，含底板）；1 套机柜冷通道封闭系统（含两端电动门，可开启天窗，LED 照明，强弱电线槽，连接线缆等）	维谛	深圳	套	1	650000	6500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1.2	微模块监控系统	Smart Aisle2	机柜微模块内智能监控系统, 包含列间精密空调监控、精密配电柜监控、温湿度监控、漏水监控、烟雾传感器、声光报警、红外探测器、监控采集主机、触摸显示屏、门禁及视频监控系统集成, 提供协议和接口, 配合二次开发, 并输出至现有动环平台	维谛	深圳	套	1	184920	184920
1.3	智能 PDU	定制	220V 32A 输入, 24 位插孔, 20 位 C13, 4 位 C19, 带 3*6mm ² 线	克莱沃	深圳	个	62	3760	233120
2	电气系统								
2.1	智能配电列头柜	SPM	250A/3P-双系统 -600x1200x2000, 32A/1Px18 支路热插拔输出模块*4	维谛	深圳	台	1	125000	125000
2.2	配套电缆及安装	定制	包含 UPS 输出柜至配电列头柜电缆、配电列头柜至机柜电缆, 电缆终端头制作安装, 工业连接器安装等	\	\	项	1	179930	179930
3	综合布线系统								
3.1	光纤配线架 24 口	360G2-1 U-MOD-F X	19 英寸机柜安装式光纤配线架, 固定式或抽屉式, 支持 MPO-LC、MPO-MPO 预端接模块	康普	苏州	个	37	1355	50135
3.2	40G MPO-MPO 预端接光缆	FGXMXMX AD-MAM0 XX	OM4 多模 12 芯预端接 MPO-MPO 干线光缆, 长度按实际需求定制	康普	苏州	条	186	2620	487320
3.3	光纤耦合器	360DP-8 MPO	MPO-MPO 预端接光纤耦合器模块	康普	苏州	个	24	985	23640
3.4	光纤耦合器	360DP-2 MPO	MPO-MPO 预端接光纤耦合器模块	康普	苏州	个	93	460	42780
3.5	专用格兰头	7602426 78/12	光缆固定专用	康普	苏州	个	48	25	1200
3.6	光纤测试	定制	光纤链路测试, 含提供报告	\	\	芯	223 2	42	93744
4	设备与环境监控系统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4.1	漏水监控								
4.1.1	漏水报警系统	YZ-DW-1	含漏水报警控制器, 漏水感应绳, 引出线, 固定胶贴, 终止端, 标签, 电源等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6500	6500
4.1.2	漏水检测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漏水检测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2	温湿度监测								
4.2.1	温湿度传感器	YZ-TH80 2P	电源: 12VDC; 电流: < 30mA; 测湿范围: 0 ~ 100%RH; 精度: ±3%RH; 测温范围: -10 ~ 50℃; RS485 输出	盈泽世纪	北京	个	8	750	6000
4.2.2	温湿度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温湿度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3	PDU 检测								
4.3.1	PDU 检测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智能 PDU 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62	580	35960
4.4	监控站点配置								
4.4.1	嵌入服务器	RDU-501	含 1 台 RDU-501 采集器、6 个温湿度传感器、2 盏声光告警灯、1 个红外探测器、2 条 10m 带式水浸、1 个 8DOAO、1 个 4DI、3 个顶板状态门磁、1 个开启控制盒、2 个顶部开启按钮、2 个顶部开启按钮防护盖、1 套顶部开启成套线缆 1 条 5mHDMI 线缆等。	维谛	深圳	台	1	82000	82000
4.4.2	信号采集	300*400	安装采集模块、通讯模块、	\	\	个	1	482	482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2	箱	*100MM	电源						
4.4.3	工业电源	DC12V 4.2A	220V 输入, 输出 12V DC; 为采集模块、通讯模块供电	明纬	北京	个	1	178	178
4.4.4	管线及辅材	定制	包含电线管, 网线及安装辅材	\	\	项	1	6800	6800
5	安全防范系统								
5.1	高清网络摄像机	DS-2CD2345V3-I	400 万像素, POE 供电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2	980	1960
5.2	网络交换机	S1216-PWR	16 口千兆 POE 网络交换机	H3C	杭州	台	1	1200	1200
5.3	管线及辅材	定制	包含网线及安装辅材	\	\	项	1	800	800
6	精密空调系统								
6.1	列间空调	CR030	制冷量 30KW, 冷冻水空调, 300×1200×2000mm	维谛	深圳	台	8	72960	583680
6.2	列间空调安装	定制	精密空调搬运安装、管路连接	\	\	台	8	5200	41600
6.3	冷水分配单元 CDU	定制	10 路 CDU, 最大工作压力 1.6MPa, 供水、回水支路阀门; 内部主管材质采用无缝钢管	\	\	台	1	48000	48000
6.4	管路及辅材安装	定制	CDU 和空调相关管路连接, 配套阀门等	\	\	套	1	75000	75000
(二)	东区机房建设								
1	电气及 UPS 系统								
1.1	电气系统								
1.1.1	智能列头柜 PDU	ICP-UE	含双路 250A MCCB 输入, 不少于 48 个 32A/1P, 12 个 40A/1P, 4 个 32A/3P 输出开关组件, C 级防雷器	广盟(施耐德元器件)	北京	台	2	65600	131200
1.1.2	电池开关箱	MNS-E	施耐德直流开关	广盟(施耐德元器件)	北京	台	2	15000	30000
1.1.3	UPS 支架	定制	8#槽钢焊接制作	\	\	个	2	1200	24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1.1.4	配套电缆及安装	定制	包含 UPS 输入输出电缆, 电池开关箱电缆, UPS 输出柜至配电列头柜电缆、配电列头柜至机柜电缆, 动力及空调电缆, 电缆终端头制作安装, 工业连接器, 桥架安装等	\	\	项	1	580000	580000
1.1.5	照明系统灯具及辅材	定制	包含照明灯具、安全出口标志灯、开关插座、电线、电线管、金属软管及其他辅材安装	\	\	项	1	51720	51720
1.1.6	PDU	定制	220V 32A 或 40A, 24 位 (4 个 16A+20 个 10A), 按招标要求配置 40A 规格数量	克莱沃	深圳	个	96	450	43200
1.1.7	动力配电柜	GBL-GM	玻璃门柜体, 包含双电源, 空调配电开关, C 级防雷器等	广盟(施耐德元器件)	北京	台	1	65890	65890
1.2	接地及防雷部分								
1.2.1	等电位接地	定制	包含机柜接地线, 配电柜接地线, 接地铜排, 接地铜箔, 绝缘子, 螺丝、膨胀螺栓及其他辅材, 接地电阻试验, 局部等电位端子箱安装等	\	\	项	1	45000	45000
1.3	弱电间电气								
1.3.1	配电箱、电缆及辅材	定制	包含 UPS 输出配电箱、UPS 输出电缆、机柜电缆, 桥架、工业连接器、接地线及其他辅材	\	\	项	1	18000	18000
1.3.2	照明系统灯具及辅材	定制	包含照明灯具、安全出口标志灯开关插座、电线、电线管、金属软管及其他辅材安装	\	\	项	1	15000	15000
1.3.3	PDU	定制	220V 32A, 24 位 (4 个 16A+20 个 10A)	克莱沃	深圳	个	40	450	18000
2	空调通风系统								
2.1	机房精密空调	CyberMate550BE S1AV	制冷量: 60KW, 变频压缩机, EC 风机	英维克	深圳	台	1	145900	1459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2.2	新增及利旧精密空调安装	定制	室内外机支架及基础制作安装, 铜管及管路保温安装, 制冷剂充注, 打压测试, 室外机电源线及信号线等	\	\	项	1	88000	88000
2.3	加湿水管路及辅材	定制	包含加湿上水管路, 含管件、阀门、保温、管路支架等	\	\	项	1	3200	3200
2.4	冷凝水管路及辅材	定制	包含加冷凝水排水管路, 含管件、阀门、保温、管路支架等	\	\	项	1	3500	3500
3	安全防范系统								
3.1	两门控制器	DS-K2612	网络型门禁控制器, 可控制两个门双向进出, 含电源及箱体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2	2615	5230
3.2	读卡器	DS-K1108AMK	带密码键盘, 读卡距离: $\leq 5\text{CM}$ 电压及电流消耗: $5-16\text{VDC}@<120\text{mA}$ 输出格式: Wiegand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6	695	4170
3.3	双门电磁锁	DS-K4H250PDC	电磁吸力锁, 250KG*2, DC12V, 带信号输出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2	900	1800
3.4	单门电磁锁	DS-K4H250PSC	电磁吸力锁, 250KG, DC12V, 带信号输出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1	500	500
3.5	紧急出门按钮	DS-K7PEB	86型, 12VDC, 触点电阻 $\leq 0.1\Omega$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3	98	294
3.6	门禁管理软件	iVMS4200	网络型管理软件, 含安装及调试	海康威视	杭州	套	1	500	500
3.7	高清网络摄像机	DS-2CD2345V3-I	400万像素, POE供电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10	980	9800
3.8	16路网络硬盘录像机NVR	DS-8632N-I16-V3	支持32路视频输入, 16个SATA接口, 2个RJ45网口	海康威视	杭州	台	1	8685	8685
3.9	监控硬盘	ST8000HKVS002	8TB	海康威视	杭州	块	5	1430	7150
3.1	24口网络交换机	5024PV5-EI-HPWR	24口千兆POE网络交换机	H3C	杭州	台	1	2500	2500
3.11	管线及辅材	定制	包含读卡器信号线, 门锁电源线, 按钮控制线, 通讯信号线, 电源线, 低烟无卤护套非屏蔽网线, 电线管, 含电线管配件、水晶头、扎带	\	\	项	1	22000	220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等辅材						
4	机房环境 及设备监 控系统								
4.1	配电监控								
4.1.1	智能仪表 接口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全自动 化监控 软件 V8.0	采集智能仪表数据, 协议对 接	盈 泽 世 纪	北京	套	5	950	4750
4.1.2	采集模块	YZ-R805 3	采集开关状态, 带 ModBus 通 讯协议	盈 泽 世 纪	北京	个	2	850	1700
4.1.3	配电协议 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全自动 化监控 软件 V8.0	配电智能仪表和精密配电柜 监控软件接口	盈 泽 世 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2	UPS 监控								
4.2.1	通信转换 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全自动 化监控 软件 V8.0	采集 UPS 状态及电量参数, 协议对接	盈 泽 世 纪	北京	个	2	980	1960
4.2.2	UPS 协议 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全自动 化监控 软件 V8.0	UPS 监控软件接口	盈 泽 世 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3	空调监控								
4.3.1	通信转换 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全自动 化监控 软件 V8.0	采集精密空调状态及监控参 数, 协议对接	盈 泽 世 纪	北京	个	8	980	7840
4.3.2	空调协议 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	精密空调和多联机空调监控 软件接口	盈 泽 世 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4.4	新风机监控								
4.4.1	微压差开关	609	20~300Pa, -20℃~85℃, 输出触点容量: 250V 2A	乐波尔	北京	个	1	630	630
4.4.2	新风机采样控制模块	YZ-R8060	4路输入、4路输出	盈泽世纪	北京	个	1	1159	1159
4.4.3	新风机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新风机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5	漏水监控								
4.5.1	漏水报警系统	YZ-DW-1	包含漏水报警控制器, 7.5m 漏水感应绳, 15m 漏水感应绳, 4M 引出线, 终止端, 固定胶贴, 标签, 电源等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6500	6500
4.5.2	漏水报警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漏水报警监测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6	温湿度监测								
4.6.1	温湿度传感器	YZ-TH802P	电源: 12VDC; 电流: < 30mA; 测湿范围: 0 ~ 100%RH; 精度: ±3%RH; 测温范围: -10 ~ 50℃; RS485 输出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2	750	9000
4.6.2	温湿度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温湿度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7	消防检测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4.7.1	数字采集模块	YZ-R8053	8路开关量, 电源: 12VDC 1A RS485 通讯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只	1	850	850
4.7.2	消防协议转换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消防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8	氢气检测								
4.8.1	氢气探测器	BG80	电化学原理, 4-20mA/RS485 信号输出, 继电器输出, 带 背光大屏幕多参数 LCD 显示	八环	南京	套	2	4500	9000
4.8.2	氢气探测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氢气探测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	2800
4.9	蓄电池检测								
4.9.1	蓄电池检测仪	YZ-CM	监测一组电池, 12V/每组 15~48 节在线监测单体电 压、组压、内阻、剩余容量、 环境温度、充放电电流	盈泽世纪	北京	台	2	6700	13400
4.9.2	电池传感器模块	YZ-TA	采集单块电池电压、内阻、 温度	盈泽世纪	北京	个	256	290	74240
4.9.3	电流互感器	YZ-TC	CT, 电流互感器, 每组电池 2 只	盈泽世纪	北京	个	6	650	3900
4.9.4	蓄电池监测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蓄电池监测监控软件接口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8000	8000
4.1	监控站点配置								
4.10.1	监控主机	ThinkServer T100C	酷睿 i7-12700, 32G 内存, 512GB SSD 固态硬盘	联想	北京	台	1	7800	7800
4.10.2	机房监控系统平台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	东区动环监控系统平台管理 软件, 组态式, 可运行于中 文 Windows 操作系统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32000	320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化 监 控 软 件 V8.0							
4.10 .3	机房监控系统主模块	CSS3000 机房安全自动化监控软件 V8.0	东区动环监控与西区动环平台实现系统对接，包含电话语音报警系统和短信息报警及查询系统	盈泽世纪	北京	套	1	28000	28000
4.10 .4	嵌入式服务器	CSS1200	支持 16 个串口，2 个千兆网口，4 个百兆网口，内嵌 SD 存储； 工业级 CortexA8，800MHz 处理器； 512MB DDR3 RAM，1GB Flash； 2 个千兆工业以太网接口； 4 个百兆工业以太网接口； 16 个 RS485 串口； 1 个调试串口，用于系统调试； 内嵌大容量 SD 存储卡接口； 19 英寸机架式安装，1U 高度，无风扇设计；	盈泽世纪	北京	台	2	12000	24000
4.10 .5	信号采集箱	300*400 *100MM	安装采集模块、通讯模块、电源	\	\	套	3	482	1446
4.10 .6	工业电源	DC12V 4.2A	220V 输入，输出 12V DC；为采集模块、通讯模块供电	明纬	北京	个	4	178	712
4.10 .7	管线及辅材	定制	包含电线管，网线及安装辅材	\	\	项	1	12000	12000
5	机柜及机房综合布线系统								
5.1	服务器机柜	定制	配置：600*1200*2000，含前单开网孔门、后双开网孔门、标配 2 个垂直理线板、标配 2 套 PDU 安装板、1 付 L 型托架、10 个 1U 塑料盲板；不含侧板、脚轮、支撑脚；含 2 套冷通道封闭系统	图佰	沧州	台	20	13500	2700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5.2	综合布线系统	定制	包含从网络汇聚机柜至服务器机柜 OM4 万兆多模光缆, 光纤配线架, 耦合器及尾纤, 光纤熔接测试, 300*100mm 网格桥架等, 需满足招标技术要求	康普	苏州	项	1	906000	906000
6	楼层综合布线								
6.1	综合布线铜缆系统	定制	包含从弱电间汇聚机柜至各功能房间墙面信息面板超六类非屏蔽网线, 超六类非屏蔽模块, 24 口超六类配线架, 跳线, 双绞线卡接测试, 线槽桥架、电线管, 标签标识等	康普	苏州	项	1	875000	875000
6.2	综合布线光缆系统	定制	包含从九层机房网络汇聚机柜至弱电间机柜 OM4 万兆多模光缆, 光纤配线架, 耦合器及尾纤, 光纤跳线, 光纤熔接测试, 线槽桥架, 标签标识等	康普	苏州	项	1	578000	578000
6.3	多联机空调室外机	RUXYQ22BB	额定制冷容量: 61.5kW 额定制冷耗电量: 17.3kW	大金	上海	台	1	90000	90000
6.4	多联机空调室内机	FXFP71LVC	额定制冷容量: 7.1kW 额定制冷耗电量: 86W	大金	上海	台	10	8400	84000
6.5	空调冷媒管及保温等	定制	含直接、弯头、回油弯管路管件、管路保温、角钢支架、防火丝布、打压保压、管路清扫、室外机设备基础支架、吊装费、二次搬运及垂直运输费等	\	\	套	1	36000	36000
(三)	东区机房建设(网络设备)								
1	楼层接入交换机 1	CE6881H-48T6CQ	48* 万兆电口, 6*100GE QSFP28 光口, 2*交流电源, 4* 风机; 配置 2 个 40G 多模光模块 (LC 接口)	华为	深圳	套	20	55250	1105000
2	楼层汇聚交换机 1	CE8855-32CQ4BQ	32*100GE QSFP28, 4*200GE QSFP56, 2*交流电源, 5*风机盒; 配置 24 个 40G 多模光模块, 8 个 40G 单模光模块	华为	深圳	套	2	162600	325200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3	楼层接入交换机 2	S5735-S48T4XE-V2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万兆 SFP+, 双交流电源, 配置 2 个 10GE 多模光模块	华为	深圳	套	15	7900	118500
4	楼层汇聚交换机 2	CE6881H-48S6CQ	48* 万兆 SFP+, 6*100G QSFP28, 2*交流电源; 满配 10G 多模光模块, 4 个 40G 单模光模块、2 个 40G 多模光模块 (LC 接口)	华为	深圳	套	2	86000	172000
5	机房接入交换机	CE6881H-48S6CQ	48* 万兆 SFP+, 6*100G QSFP28, 2*交流电源; 配置 48 个 10G 多模光模块, 2 个 40G 多模光模块	华为	深圳	套	12	54700	656400
总价		9758575.00 元							

对各项内容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除投标文件中明确商务偏离的外, 以招标文件为准。此表单价、总价均为含税金额。

三、合同价格

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9,758,575.00 元,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伍万捌仟伍佰柒拾伍元整。

2. 本合同形式: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合同标的金额、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安装位置调整布置、使用环境形成或恢复、以及运输、财产及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等费用, 是在合同标的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的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 以及依约在交付后所需承担的保修期内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价格的总和, 且为完税后价格。除合同总金额外, 甲方不再支付乙方任何其他费用。

四、支付和结算方式

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乙方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南路支行。

3. 账户名称: 北京科海致能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8110701014301433718。

4.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提交总合同金额 10%即¥975,857.50 元(大写: 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捌佰伍拾柒元伍角整)的履约保函, 乙方向监理方提交付款申请, 审核无问题后, 监理方出具支付意见, 一同提交甲方审核, 甲方审核通过后, 乙方向甲方出具要求的相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60 日内, 甲方于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预付款), 即¥5,855,145.00 元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伍佰捌拾伍万伍仟壹佰肆拾伍元整);

(2) 本项目完成安装、调试，通过初步验收后 30 日内，乙方向监理方提交付款申请，审核无问题后，监理方出具支付意见，一同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要求的相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60 日内，甲方于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 2,927,572.50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贰万柒仟伍佰柒拾贰元伍角）；

(3) 本项目通过业务验收后 30 日内，乙方向监理方提交付款申请，审核无问题后，监理方出具支付意见，一同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要求的相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60 日内，甲方于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即¥975,857.5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捌佰伍拾柒元伍角整）；

(4) 乙方按照约定履行合同，未发生违约情形，则甲方于甲乙双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之日起 1 年后退还履约保函（不计利息）。

5. 如发生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的情形，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该等款项并于事后通知乙方，该情形下应当视为甲方已经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所扣乙方款项超过甲方本期应付未付金额的，乙方仍应向甲方补足。同时，若乙方对甲方的扣款有异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乙方应依照本合同关于解决争议的约定方式解决。存在或解决相关争议的期间，乙方不得停滞或减缓其对合同的履行，否则对因停滞或减缓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责任均应当全部给予赔偿。

6. 由于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实际价款支付时间以甲方财政拨款到位时间为准。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款到位，待本项目资金到位后向乙方付款，而不视为甲方付款违约，甲方亦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义务，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本项目最终需通过政府决算审计，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审计金额为准，若已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金额大于政府审计金额，乙方需在收到退款通知后 60 日内退还差额部分款项给甲方，若已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金额小于政府审计金额，甲方需另外支付差额部分款项。乙方承诺将接受上述付款情况，且不会因付款问题拖延设备的购买、系统的安装、搭建、调试、培训等后续工作的进行，且不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五、 进度及交货

1. 甲方有权根据最终确认的生产进度计划，随时派员检查乙方执行情况；如有关键节点进度延期，乙方应书面说明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及时补救，保证交货时间。

2.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有关包装、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办理合同货物从出厂至检验合格签署验收报告移交甲方期间的保险，保险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即便实际办理的保险与上述要求存在不一致的情形，相关的风险亦均应由乙方承担。

4. 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如甲方不到场检验，乙方需承担起检验及保管责任，其责任直至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合格，签署验收报告交付甲方。

5. 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调试完毕经检验合格交付甲方的日期为交货日期。双方签署验收报告或其它名称的该等收货单后为交货完毕。该验收报告或其它名称的该等收货单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检验合格交货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在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七日前，向甲方提供货物卸车、清点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

7. 交货、安装、调试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西区二个月内安装完成，东区五个月内安装调试完成具备初步验收条件。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输方式： /

交货（安装、调试、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具体由甲方另行通知。

若由于甲方场地狭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通知，安排制造、卸货和交货，否则引起的厂内外库存费用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六、包装和标记

1. 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2. 若合同货物采用集装箱装运的，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以醒目的中文做出以下标记：

收货单位：北京市气象局

货物名称：（以实际货物为准）

箱号/件号：（以实际货物为准）

毛重（千克）：（以实际货物为准）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以实际货物为准）

发货单位：____（以实际货物为准）

发货单位详细地址：____（以实际货物为准）

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装卸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相对的二个侧面上用中文标记“勿倒置”、“小心轻放”、“防潮”等标志和“重心”等装卸搬运时适用的通用图案，以利于装卸和搬运。

3. 下列资料包装在合同货物的包装箱中：

- （1）装箱单；
- （2）与合同货物数量相同的产品合格证书、使用说明书；
- （3）其它必要的技术资料。

4. 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等，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毁坏丢失的货物达全部货物数量的 5%，则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 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1. 检测报告。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西区 2 个月、东区 5 个月内将合同货物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交合同甲方。

2. 合同货物由乙方按照最终确认的生产进度计划组织生产，生产地必须为投标文件承诺的地点，严禁组织外加工、严禁擅自扩大生产数量、严禁擅自改变生产号型和生产品种等违约行为。

3. 质量监管

（1）甲方可采用产品首检、质量巡检、实物抽检等方式（相关方式可合并进行），加强质量监管。

（2）甲方有权对送达的装备随机抽样，并送至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性能检验，确定质量是否满足合同要求，抽样送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随产品提供质量自检报告。

4.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符合要求的工艺和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满足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5.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清单、质量要求和供货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工厂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6.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8. 乙方提供的设备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按照装箱清单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 3 日内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员参加，并签署设备初步验收证书，以此作为乙方履约进度的依据。否则，乙方应承认甲方的单方检验结果。但在任何情形下，上述验收均不具有减少或免除乙方质量相关责任的法律效果。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9. 若初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予以检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若甲方经进一步检验或在使用中发现货物内在的、非显而易见的损坏或缺陷，或者货物的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但并非在验收时属于显而易见(下称“A情形”)；或者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下称“B情形”)、合理使用寿命期限结束前6个月内(下称“C情形”)证实货物或零部件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成没有缺陷的货物或零部件，并且，经过该项处理后甲方待遇不得低于国家部委级别发布的“三包”规定的标准。其中：对属于A情形的货物应当用崭新且尚未拆封、未曾使用也未曾展示过的正品合格品整机、整件货物更换而不得仅更换零部件；对属于B情形的货物应当用崭新且尚未拆封、未曾使用也未曾展示过的正品合格品更换；对属于C情形的货物应当用不低于需更换货物全新的正品合格品更换。甲方可以在发现该情形后尽快并且最迟应当在上述各对应期限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免费完成更换，按本合同前述各条款项规定交付及验收。

11.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均是清晰的、正确的、完整的，所有文档应提供中文版本。如发现缺失或其它有误的情形，乙方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需补足的资料交付到甲方指定地点，按本合同前述各条款项规定交付及验收。

12. 乙方承认若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属于需经试车、运行的货物，应经过至少国家规定的月数的时间周期的整套使用或整套试车、运行期方可以完成第三次验收，若无上述时间规定则最低不应少于 天。对该类验收不合格或不完全合格的情形，或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发现货物缺陷及其它质量的问题，或发现不符合设计要求，或招标时要求，乙方应当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免费给予合理解决直至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要求及本合同约定为止。

13. 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14. 本合同所供货物涉及系统软件安装的，乙方必须保证能够提供软件安装/封装服务，并按照甲方要求编制升级更新方案；涉及内置操作系统及软件类知识产权的，乙方必须保证内置操作系统及自带 APP 软件均为合法、正版软件，确保甲方自己使用或授权其他用户（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系统内单位）使用相关系统软件的权利。且乙方保证甲方及其授权用户在使用过程中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以上全部费用均包括在本合同总价款中，甲方不再单独支付。如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相关的费用或者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赔偿金、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15. 初步验收：系统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所有性能指标达到本项目招标要求，进行系统初步验收，系统通过初步验收后，进入试运行期。若乙方初步验收不合格，且在【30】日内无法解决问题使合同货物达到验收合格，则乙方承担因初验不合格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金。在试运行期间，由于设备质量等造成某些指标达不到要求，允许乙方更换或进行修复，但试运行期顺延 1 个月。

业务验收：系统经过 1 个月试运行，未出现故障，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系统正式进入业务运行。

竣工验收：系统业务验收完毕，“首都精准天气预报服务和重大活动人工影响天气保障工程”项目整体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甲方组织项目整体验收，并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八、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关于本条的特别说明：本条中的服务时间，即相关的服务到达现场或完成维修工作所需的时间：小时、天数等，招标文件或有关保修服务的其它文件中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若无相关文件或相关文件中并无规定的，或有关的规定明显与甲方的实际需求不符的，则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相关规定。

1. 验收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不少于不限人次不限小时的免费培训服务。

2.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业务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36个月。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适用其保修期。（在本次采购文件所规定期限和投标文件承诺的保修期限中，若有不同期限自动适用其中期限较长者）。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业务验收并由甲方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本合同甲方、乙方特别约定对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包退、免费包换、免费包修、负责保修等期限，应当在约定质量保证期限、约定使用寿命、甲方在招标时所要求的期限或行业认可的平均使用寿命、国家部委以上文件所规定的强制适用的期限等不同的期限中，自动适用其中最长的期限。

3. 乙方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7天每天24小时。同时满足招投标文件要求。

4.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2小时内做出实质性响应；一般问题4小时内解决；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派员至甲方指定地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5.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7个自然日内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乙方应免费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且质量合格的备用货物。乙方未按期限提供相关货物的，甲方有权向第三方购买，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72小时内没有响应或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现场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8.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而造成本合同货物不得不停止运行，货物保修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9.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备的维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高于任何第三方的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高于任何第三方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且上述备品、备件等质量不得低于任何第三方的产品质量。

10.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或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提供电话支持、远程支持，需要时，按照甲方要求在 7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迅速排除货物故障。

11. 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或改进安全性的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予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12. 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1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九、履约保函

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其履行合同提供担保。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有效期为：自开具之日起至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后1年，如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的，应适用其保修期。乙方应保证履约保函在合同规定的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2. 如果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甲方有权扣减履约保函。

3. 乙方应确保履约保函有效和可执行。如果履约保函的条款规定了失效日期，而此失效日期早于合同要求的有效期限，则乙方应自付费用将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限延长至合同要求的有效期限，履约保函有效期限满后将无息退还乙方。

4.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如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本合同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甲方有充分理由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履约保函，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合同金额。

5. 如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函中得到补偿，履约保函中不足

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数量及时间等要求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中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按照本条第 3 款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3)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承担本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 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由此发生的全部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2.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 10 个自然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同时，乙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合同中的约定义务。

3. 延期交货违约责任：如乙方延期交货任何一期货物，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付货物货值金额以每天 1%的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上述逾期超过 30 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4. 其它违约责任

(1) 若货物为假冒伪劣产品或其中包括该类情形的零部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 倍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若该赔偿未达到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则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倍的惩罚性赔偿金，且并不当然免除其依法应受的其它处罚。

(2) 如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30 个自然日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合同，乙方若已经收取了甲方的定金（预付款）则应返还甲方已付合同金额，并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合同签署后，乙方分项报价表中的制造商发生变化，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更换并要求乙方更换合格产品。如果乙方无法更换，甲方将对乙方处以不少于合同总金额百分之 5% 的违约金，有 1 种产品更换制造商，及甲方有权单方无责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金额。

5. 若发生延期交货情形之外的其他违约情形，乙方在接到甲方关于违约的通知时，均应当就每一违约事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当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当构成严重违约时，甲方可以单方面无责解除或终止合同履行，乙方同时还应当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6.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7. 本次采购的合同项下的任何文件等均应当符合有关环保、知识产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待遇等法律规定。若仍发生任何相关违反法律、法规之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因素、原因、责任。上述该等责任同时亦均属严重违约责任。

8. 以上各项违约责任之间有交叉或不一致之处，甲方有权按照最有利于甲方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4 个日历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二、保密条款

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中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 乙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任何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否则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三、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发生其他可终止合同的情形。

2.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四、争议的解决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 招、投标文件及其全部条款、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其它约定事项

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乙方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印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名称：（印章）



乙方：

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4年6月20日

签署日期：2024年6月20日

